

KANHAN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 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名稱為Shen Nong China (Group) Limited神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創業板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 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一(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財務業績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零六年之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5	21,238	6,622
銷售成本		(6,768)	(3,489)
毛利		14,470	3,133
其他收益及增益 研究及開發支出 銷售及分銷支出 行政支出 融資成本	56	2,823 (1,101) (1,171) (10,645) (236)	656 (1,166) (1,189) (7,707)
除税前溢利/(虧損)	7	4,140	(6,273)
税項	8	(3,434)	
年內溢利/(虧損)		706	(6,273)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9	(2,470) 3,176 706	(6,273) (6,273)
每股虧損 一基本	11	(0.27仙)	(0.88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六年 <i>千港元</i>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9,070 51,207 1,387	158
非流動資產總額		61,664	158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	1,053 24,772 48,287	62 4,638 22,707
流動資產總額		74,112	27,40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政府提供之財政資助 應付税項	13	8,813 268 3,526	3,989 236
流動負債總額		12,607	4,225
流動資產淨額		61,505	23,18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3,169	23,340
非流動負債 政府提供之財政資助 承兑票據		1,027 4,467	1,059
非流動負債總額		5,494	1,059
		117,675	22,281
股本 已發行股本 儲備		66,519 33,137	29,498 (7,217)
少數股東權益		99,656 18,019	22,281
		117,675	22,281

股本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認股權證		以股份 支付 僱員之			少數	
	股本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認購儲備	匯兑儲備 千港元	款項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i>工进二</i>	股東權益	合共 工进三
	千港元	丁 他 儿	丁 他 儿	千港元	<i>下沧儿</i>	千港元	丁伧儿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004	20,704	10,084	-	-	567	(37,608)	751	-	751
發行供股股份 根據配售發行	22,124	3,097	_	-	-	-	-	25,221	_	25,221
認股權證	-	-	_	1,767	-	-	-	1,767	_	1,767
發行股份/認股 權證之開支		(2.250)		(200)				(2.540)		(2.540)
行使購股權後所	_	(2,250)	_	(298)	_	_	_	(2,548)	_	(2,548)
發行股份	370	1,270	-	-	-	(567)	_	1,073	-	1,073
以股份支付僱員之款項	-	_	_	_	- (24)	2,314	_	2,314	_	2,314
匯兑重新調整 年內虧損	_	_	_	_	(24)	_	(6,273)	(24)	_	(24)
十八町頂								(6,273)		(6,273)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29,498	22,821	10,084	1,469	(24)	2,314	(43,881)	22,281	-	22,281
公開發售時										
發行股份	22,173	13,304	_	_	_	_	_	35,477	_	35,477
代價股份	6,788	10,181	-	-	-	-	_	16,969	_	16,969
發行股份/認股權證 之開支	_	(978)	_	_	_	_	_	(978)	_	(978)
行使購股權後所		(>,0)						(>10)		(570)
發行股份	2,170	9,695	-	-	-	(2,931)	-	8,934	-	8,934
行使認股權證所 發行股份	5,890	13,838		(1,469)				18,529		18,259
以股份支付僱員之款項	J,070 -	13,030	_	(1,407)	_	617	_	617	_	617
收購附屬收公司	_	_	_	_	40	-	_	40	14,093	14,133
匯兑重新調整	_	_	_	_	527	_	_	527	750	1,277
年內虧損	_						(2,470)	(2,470)	3,176	706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6,519	68,861	10,084		543	_	(46,351)	99,656	18,019	117,675

^{*} 特別儲備為KanHan Technologies Inc股份及股份溢價於本公司購入之日之面額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發行作為代價之股份面額兩者之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看漢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之登記辦事處及主要辦事處地址分別位於Caledonian House,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81號大新行15樓。

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無變數,為投資控股。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一般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財務報表遵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説明者外,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以及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港元)。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本集團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資本披露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2之範圍 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列現行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資本披露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資本披露,本集團現時於各年度財務報告中呈報其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或其後之報告期間強制實施。此項新準則取代及修訂過往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披露所列出之披露規定,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此項新準則。有關金融工具之所有披露(包括比較資料)已更新,以反映新規定。當中,本集團需於每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以下資料:

- 一 敏感度分析,以解釋本集團所面對有關金融工具的市場風險;及
- 一 到期日分析,以呈列本集團之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表、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中的項目並沒有因首次採納香港報告準則第 7號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號之範圍 此詮釋規定,在本集團無法具體確定部分或所有已收取貨物或服務之任何安排上,而本 集團為一項代價而授出權益工具或引致之負債(以本集團於權益工具之價值為基準),看 來少於所授予權益工具或所引致負債之公平值,則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由 於本公司只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發出權益工具,故有關詮釋對此等財務 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詮釋規定,本集團在首次訂立合同的日期,即為釐定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需要自主合 約分離及視為衍生工具之評估日期,並只有在合同有所修改並嚴重影響現金流量時,方 需要進行重估。由於本集團並無嵌入式衍生工具需要自主合約分離,故有關詮釋對該等 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採納該詮釋。該詮釋列明就權益工具或按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之商譽或投資在過往中期期間確認之減值虧損,任何實體不得在以後期間撥回。由於本集團就上述資產在中期並未轉回任何減值虧損,故本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影響。

3.1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 一詮釋第11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 一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 一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

財務報表呈報¹ 借貸成本¹ 經營分部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一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² 特許服務權安排³

客戶忠誠計劃4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界定權益資產之 限制、最低資金需要及其相互關係

附註:

- 詮釋第14號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報:(i)主要分類呈報基準乃按業務劃分;及(ii)次要分類呈報基準乃按地區劃分。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性質及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而分別設立及管理。均代表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元,所承受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務分部有所不同。此兩種業務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以伺服器作技術及相關產品分部提供語言溝通軟件及平台;
- (b) 有機肥料分部生產及分銷有機肥料。

在確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該分部所貢獻之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確定,該分部之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予以確定。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照銷售予第三方時所使用之銷售價按當時之市價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超過90%之營業額及經營資產來自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以伺服器作語言技術發展。因此,於財務報表內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或地區分類分析。

(a) 業務分部

下表呈報有關本集團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以伺服器作語言技術 及相關產品 <i>千港元</i>	生產及分銷 有機肥料 <i>千港元</i>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 外銷予客戶	6,929	14,309	21,238
分部業績	(1,874)	9,916	8,042
未分配收益 未分配開支 未分配融資成本			377 (4,043) (236)
除税前溢利 税項			4,140 (3,434)
年內溢利			706
	以伺服器作語言技術 及相關產品 <i>千港元</i>	生產及分銷 有機肥料 千港元	綜合 <i>千港元</i>
資 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未分配資產	2,037	95,132	97,169 38,607
資產總額			135,776
分部負債 未分配負債	5,583	7,151	12,734 5,367
負債總額			18,101
其他分部資料 : 折舊 資本開支	104 42	108 10,237	212 10,279

(b) 地區分部

下表呈報有關本集團地區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中國內地 <i>千港元</i>	香港 千港元	綜合 <i>千港元</i>
分部收益 : 外銷予客戶	14,460	6,778	21,238
其他分部資料 : 分部資產	95,183	40,593	135,776
資本開支	10,237	42	10,279

5.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增益

營業額指年內已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不包括退貨及貿易折扣(即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提供服務之價值。

本集團之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增益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有機肥料	14,309	_	
銷售特許軟件	4,111	4,979	
軟件維修服務	803	741	
軟件出租及訂購收入	328	306	
網頁開發	1,001	308	
普通話學習平台	686	288	
	21,238	6,622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 <i>千港元 千港</i> 其他收益及增益	
其他收益及增益	抗元
	585
佣金收入 ————————————————————————————————————	41
外匯收益淨額 — — — — — — — — — — — — — — — — — — —	30
轉移技術所得收入 2,364	_
雜項收入	
2,823	55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	
<u> </u>	抗
Z V 프로토리스	
承兑票據利息	_
除税前溢利/(虧損)	
除税前溢利/(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計算:	
本集團	
・・・・・・・・・・・・・・・・・・・・・・・・・・・・・・・・・・・・	- 在
	ואנו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102
	152
	264
5,866 4,8	318
核數師酬金	
一去年撥備不足	20
	260
匯 兑 虧損 , 淨 額 53	_
	395
And the second of the second o	113
出售存貨之成本 6.360 3.0	, , U
出售存貨之成本6,3603,0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212	173

6.

7.

8. 税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當時之稅率,根據當時法例、註釋及慣例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i>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i>
本年度撥備 香港 中國	3,434
年內税項	3,434

就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管轄區之法定税率計算且適用於除税前溢利/(虧損) 之税項開支與按實際税率計算之税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虧損)	4,140	(6,273)	
按適用税率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所得税	724	(1,098)	
其他司法管轄區不同税率之影響	645	_	
不可扣減税項之開支	2,127	705	
毋須課税之收入	(415)	(23)	
未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額	8	21	
未確認之税項虧損	345	395	
按實際税率計算之税項開支	3,434	_	

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虧損包括虧損4,454,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5,156,000港元),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反映。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六年:零)。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 加權平均數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年內根據公開發售已發行股份。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根據:

	二零零七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2,470)	(6,273)
	股份 二零零七年	数目 二零零六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907,881,918	713,894,013 (重列)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年內完成之公開發售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由於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造成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	集團
=	-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5,167	775
按金、預付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 根據不具法律約束力	13,405	1,363
諒解備忘錄 支付之按金 收購附屬公司支付之按金	6,200	2,500
·	24,772	4,638

貿易應收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 - 30 日	4,688	175	
31 - 60 日	312	559	
61 – 90 日	167	10	
超過90日		31	
	5,167	775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就擬收購由楊樹新先生持有萃邦集團有限公司(「萃邦」)之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之事項,與萃邦及楊樹新先生訂立並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而萃邦間接持有汕頭金税科技有限公司(「金税」)之51%權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楊樹新先生支付可退還金額2,500,000 港元,作為誠意金。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並無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正式協議,而該按金額已於年內悉數退還予本公司。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090	269
遞延收入 應計	1,727	636
應計項目開支及 其他應付賬款	4,996	3,084
	8,813	3,989
貿易應付賬款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 - 30 日	1,667	126
31 - 60 日	46	31
61 – 90 目	316	112
超過90日	61	_
	2,090	269

14. 結算日後事項

(a) 隨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 將更改名稱為Shen Nong China (Group) Limited (神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 公司正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登記本公司更改名稱。

本公司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將就本公司更改名稱、股票簡稱、交易安排及換領股票作出進一步公佈。

(b)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Rise Assets Limited(「Rise Assets」)與 Proud Dragon Limited(「Proud Dragon」)及葉旭棠先生(「賣方」)訂立有關收購賣方於Proud Dragon持有之股權之協議,代價為47,600,000港元,包括銷售代價及認購代價。銷售代價其中6,200,000港元將以現金償付、其中10,000,000港元以可換股債券償付,而其餘15,600,000港元以承兑票據償付,另外認購代價15,800,000港元將以現金償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6,200,000港元作為收購按金。

於重組後, Proud Dragon將於當涂縣中天供水有限公司持有70%股權,主要於中國安徽省農村地區管理水廠及供水服務。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董事會公佈,收購Proud Dragon全部已發行股本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完成。於完成後,除已付之現金代價外,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及本金額為15,600,000港元之承兑票據,並於完成後隨即按照協議之條款,向買方寄存債券證書。

(c)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濟南世紀江山再生資源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世紀江山」)與鐘國山(賣方)就收購賣方於來安縣漢河供水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主要於安徽省中國農村地區提供供水服務)持有之75%股權訂立法律約束協議,代價為人民幣2,250,000元(「銷售代價」)。於完成後,銷售代價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以現金支付。

業務回顧

軟件業務

軟件出售業務市場仍充滿挑戰。商業客戶依然押後他們於軟件相關項目之投資。軟件業務之銷售表現因而仍未能符合我們之期望。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軟件業務錄得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1.874.000港元。

然而,董事相信,隨著經濟,尤其為資訊科技業及電訊業,以及中國人民之生活水平 持續增長,資訊科技業務範疇仍然為大中華區有待開發前景可觀之業務。

有機肥料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完成收購Silky Sky集團。Silky Sky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有機肥料之發展、生產及分銷。有機肥料業務為本集團提供穩定之收入來源。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機肥料業務之營業額約達14,309,000港元,佔本集團銷售總額之67.4%。

根據正式協議,賣方楊培根先生(「楊先生」)賣方已向買方保證及擔保,目標公司截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及非經常或特殊項目後純利(「純 利」)不會少於5,000,000港元(「保證溢利」)。倘未能達致保證溢利,代價總額將按一比 一基準抵銷買方於承兑票據項下之付款責任後予以下調,抵銷金額相等於不足部份, 即實際純利與保證溢利間之差額。倘保證溢利之補償金額超過買方於承兑票據項下之 付款責任,賣方將有責任以現金向買方支付任何差額。

董事會公佈,目標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及非經常或特殊項目後純利為2,436,100港元,因此未能達到5,000,000港元之保證溢利。按照肥料登記管理辦法,於中國進行商業生產有機肥料前須取得肥料臨時登記証。由於申請程序出現未能預計之延誤,附屬公司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才能取得該登記証。附屬公司之生產時間表受到延誤。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度之營業額低於預期,而純利未能達致保證溢利。

因此,楊先生有責任賠償差額2,563,9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應付楊先生之承兑票據未償還全部金額為1,048,832港元。根據正式協議所訂條款,該結餘扣除差額2,563,9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楊先生已以現金向買方(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支付差額結餘1,515,068港元。故此,楊先生已履行其按照正式協議有關保證溢利之責任。

財務回顧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相對去年約6,622,000港元增長3.2倍至約21,238,000港元。本年度軟件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增長4.6%至約6,929,000港元。由於年內收購Silky Sky集團,因而錄得有機肥料營業額約14,309,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之毛利率為68.1%,而二零零六年為47.3%。溢利率有所改善主要是由於年內之營業額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支出約為10,64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707,000港元),增幅為38.1%。本公司就年內授出之購股權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入賬約61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314,000港元)。就此項非現金支出項目調整,行政支出由於綜合Silky Sky集團之業務而增加86%。

二零零七年之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2,470,000港元,較去年之虧損約6,273,000港元下跌60.6%。此項改善主要是由於Silky Sky集團之貢獻所致。

前景

展望二零零八年,儘管軟件業之市況將仍具挑戰性,中國於二零零八年初經歷過去五十年來其中一場最大之雪災,對其肥料業務構成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從事此兩項業務系。資源將調配到將能為股東及本集團整體而言產生更高回報及盈利能力之業務系列。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74,1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407,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2,60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225,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48,28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707,000港元)連同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24,77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638,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約8,81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989,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零六年:無),但有未償還政府借貸約1,29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95,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5,88:1,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49:1。

本集團以其經營收益、內部資源及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及公開售股所得款項結餘撥付 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足夠資源應付 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對大部分港幣銀行存款或營運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銀行存款採取保守庫務政策,藉此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採用外匯合約、利率掉期、貨幣掉期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以作對沖之用。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a) 年內,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Rise Assets Limited (「Rise Assets」)向楊培根先生 (「賣方」) 收購Silky Sky Investments Limited (「Silky Sky」)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總代價為61,000,000港元。

Silky Sky之全資附屬公司Sky Rich Limited擁有濟南世紀江山再生資源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世紀江山」) 51%股本權益。世紀江山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股份合營公司,主要從事透過將有機廢料轉換為有機肥料之技術,生產及分銷有機肥料。

收購事項之詳情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刊發之通函內披露。

(b)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Rise Assets與Proud Dragon Limited (「Proud Dragon」)及葉旭棠先生(「賣方」)訂立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賣方所持有之Proud Dragon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為47,600,000港元。

Proud Dragon將持有當涂縣中天供水有限公司70%股本權益。當涂縣中天供水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國安徽省農村地區管理水廠及供水。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六日,Rise Assets完成收購Proud Dragon,而收購事項之詳情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內披露。

更改公司名稱

隨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將 更改名稱為Shen Nong China (Group) Limited (神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正 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登記本公司更改名稱。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累計虧損超過股份溢價與繳入盈餘之總和。 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之儲備(二零零六年:無)。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差不多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及港幣為單位,而大部份銀行存款乃以港元或營運附屬公司的本地貨幣列值,以減少外匯風險,故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採取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政策以應付該等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0名(二零零六年:27名)全職僱員,二零零七年度之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計5,8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818,000港元)。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均為平等機會僱主,按個別僱員是否適合有關職位而選任及提升。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均訂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並按僱員表現給予獎勵。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之一般架構按年檢討。本集團並提供經挑選之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計劃及公積金計劃,此外亦於集團內部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提升僱員之技能及知識。

本集團並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鼓勵合資格僱員持續為本集團提供更佳之服務,以及藉累積股本及股份擁有權提高彼等之貢獻以增加溢利。

競爭權益

董事相信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按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概無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於回顧年度內成立正式具透明度程序,以保障及盡量提高股東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 至5.68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寬鬆。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董事於截至二零零 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及有關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之交易 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控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本 公司草擬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時向董事提供忠告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 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郭志燊先生、徐筱夫先生及李冠雄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 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郭志燊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於年內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及年報,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龐紅濤** *主席*

香港,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龐紅濤先生、楊培根先生、巫偉明先生及區瑞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馬希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筱夫先生、李冠雄先生及郭志燊先生。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頁之「最新公司公告 | 內保存至少七日。